

# 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 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高炎康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 97,508,336 股，占公司总股本 52.52%。高炎康先生本次部分解质前累计质押数量为 8,944,851 股，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9.1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4.82%。本次解质 922,851 股，高炎康先生剩余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8,022,000 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8.23%，占公司总股本的 4.32%。

●高炎康先生和一致行动人（干玲娟女士、高文铭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01,867,37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4.87%。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高炎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剩余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8,022,000 股，占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7.87%，占公司总股本的 4.32%。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高炎康先生的函告，获悉高炎康先生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解除手续，高炎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具体股份被解质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高炎康             | 干玲娟         | 高文铭         | 合计              |
|-----------------------|-----------------|-------------|-------------|-----------------|
| 本次解质股份                | 922,851 股       | /           | /           | 922,851 股       |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0.95%           | /           | /           | 0.95%           |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0.50%           | /           | /           | 0.50%           |
| 解质时间                  | 2022 年 5 月 24 日 | /           | /           | 2022 年 5 月 24 日 |
| 持股数量                  | 97,508,336 股    | 2,399,040 股 | 1,960,000 股 | 101,867,376 股   |
| 持股比例                  | 52.52%          | 1.29%       | 1.06%       | 54.87%          |
|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 8,022,000 股     | /           | /           | 8,022,000 股     |
|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br>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8.23%           | /           | /           | 7.87%           |
|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br>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4.32%           | /           | /           | 4.32%           |

高炎康先生本次解除质押为到期解除质押，不存在延期情形。目前本次解质的股份暂无质押及其他后续计划，后续如有相关计划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的质解押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6 日